

附件：報名表

作品編號：_____
(主辦單位填寫)

113 年【更生美影】攝影比賽 報名表

姓 名		拍攝時間	____年____月____日
身 分 證 字 號		拍攝地點	
服務單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職 稱		電子信箱	@_____
聯絡電話	手機：_____	住家：_____	
通訊地址			
作品名稱 及 作品說明 (50 字以內)	作品名稱： 作品說明：		

同意書

1. 參賽者攝影作品攝入人物如屬清晰可辨識者，參賽者應謹慎衡酌取得作品中被拍攝人物之同意。本作品拍攝內容是否有更生人：☐有、☐無。
2. 本件參賽作品同意將該影像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予主辦單位運用。
3. 本攝影作品如違反活動法令及簡章等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4. 本單位為辦理「更生美影」比賽需求，取得您上述的資料運用於本次活動。
5. 每件作品繳交：①報名表、②實體照片影像、③數位檔案，每位參賽者至最多參賽二件作品。數位檔案請儲存於光碟片內，並於光碟片上註明姓名繳交；或以 E-MAIL 傳送至(tyc.aftercare@gmail.com)信箱後，電聯(03)3020722 告知確認，以利確認檔案傳送成功。

參賽者：_____ (簽名) (法定代理人簽章：_____ 關係：_____)
參賽者請詳閱簡章 *未滿 20 歲者應由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